

证券代码：600705

证券简称：中航资本

公告编号：临 2021-010

债券代码：155355、155449、155459、155692、155693、163164、163165、175404、
175405、175493、175494、175578、175579

债券简称：19 航控 02、19 航控 04、19 航控 05、19 航控 07、19 航控 08、20 航控 01、
20 航控 02、20 航控 Y1、20 航控 Y2、20 航控 Y3、20 航控 Y4、20 航控 Y5、20 航控
Y6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控股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投资金额：200,000 万元人民币
- 本次增资事项尚须中国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江西监管局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为增强控股子公司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信托”）资本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有效落实战略目标，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资本”或“公司”）拟通过控股子公司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投资”）以自有资金 200,000 万元人民币向中航信托增资。

本次增资扩股实施前，中航信托将实施 117,474.98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因此上述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中航信托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583,201.69 万元。在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6,613.23 万元。

本次增资事项已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 2、住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会展路 1009 号航信大厦
- 3、法定代表人：姚江涛
- 4、注册资本：465,726.71 万人民币
- 5、成立日期：2009 年 12 月 28 日
- 6、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

7、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698475840Y

8、经营范围：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和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下列人民币和外币业务：（一）资金信托；（二）动产信托；（三）不动产信托；（四）有价证券信托；（五）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六）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七）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八）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九）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十）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十一）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资产；（十二）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十三）从事同业拆借；（十四）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经营情况

中航信托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0.12.31	2019.12.31	2018.12.31
总资产	164.61	165.07	153.69
负债总额	25.39	36.97	35.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39.22	128.10	117.94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总收入	38.53	35.72	34.00
净利润	19.81	19.39	18.48

注：2018 年至 2020 年的数据已经审计，并由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0、中航信托在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6,613.23 万元，其中中航投资出资额将由 482,470.67 万元增加到 545,882.21 万元，持股比例由 82.73%增加至 84.42%。

三、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中航投资与中航信托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主要条款包括：

（一）本次增资扩股规模及增资后的注册资本

1、公司本次增资扩股拟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63,411.54 万元。

2、本次增资扩股实施前，中航信托将实施 117,474.98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因此上述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中航信托注册资本将增加至 583,201.69 万元。在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6,613.23 万元。

（二）增资方案

1、增资价格

本次增资价格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20]第 020253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并经国资有权管理部门审核备案的资产评估值（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扣减 2020 年四季度实施的 2019 年度分红金额，并实施资本公积转增后，经增资方协商确定增资价格为每股 3.154 元。

2、增资方认购增资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现金认购公司本次增资，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63,411.54 万元，其余约 136,588.4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 增资具体安排

增资方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将认缴增资额一次性足额汇入公司指定账户。

本协议约定的增资到位时间与有权部门的要求不一致的，以有权部门的要求为准，协议双方应当在有权部门批复所要求的时间范围内完成增资。

（四） 公司增资后的股权结构

本协议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双方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出资额	注册资本出资比例
中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45,882.21	84.42%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	100,731.02	15.58%
合计	646,613.23	100%

（五） 违约责任

本协议一经签订，双方应积极履行有关约定，如果由于任何一方毁约或未能履行其承诺的保证或义务，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因之造成的损失。

（六） 本协议的生效

本协议经双方加盖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后成立，在下列各项条件全部成就时生效：

- 1、本协议双方就本次增资完成了所有内部审批决策程序；
- 2、本次增资扩股方案获得信托行业主管部门批准。

（七） 争议的解决

本协议发生的任何纠纷，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本次增资事项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在信托行业“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的转型背景下，本次增资有利于中航信托切实提升发展质量，优化业务结构，促进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同时符合监管机构对加强信托公司风险防范与处置能力的审慎监管要求。本次增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事项尚须中国银保监会江西监管局批准后方可实施，该等呈报事项能否获得批准及获批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在实际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市场变化及宏观政策影响等因素导致的风险，中航信托将坚持稳健经营，健全风险防范运行机制，严格防范相关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2、《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

特此公告。

中航资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12日